

沪灞生态区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清单 (2021年版)

序号	事项名称	主管部门	设定依据
1	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	公安灞灞分局	《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》《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》
2	公章刻制业特种行业许可证核发	公安灞灞分局	《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》《印铸刻字业暂行管理规则》
3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审核	公安灞灞分局	《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》
4	中介机构从事代理记账业务审批	财政局（金融局）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
5	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、分立、合并、变更及终止审批	人社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
6	人力资源服务许可（自贸区内企业）	人社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

7	从事生活垃圾 (含粪便)经营 性清扫服务审批	城管局	《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 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 许可的决定》
8	公众聚集场所 投入使用、营业 前消防安全检查	灞桥消防救援大队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 法》
9	犬类展览、竞赛、 表演许可	公安灞桥分局	《西安市限制养犬条例》
10	集中供热经营许 可证核发	城管局	《西安市集中供热条例》